

地球空间信息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实验室管理规定

实验室是师生进行学习、科研的重要场所，为了规范管理，充分发挥实验室的作用，特作以下规定：

- 1、实验室由实验中心统一管理，学生座位由实验中心管理人员统一分配，毕业时，不得将座位转让他人。
- 2、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室内，不得在机房内闲谈、玩耍，不得在机房内吃饭。晚上不得将垃圾和零食留在机房，保证机房干净整齐。
- 3、未经批准禁止在机房过夜。
- 4、晚上离开实验室的时候一定要关好门窗并切断电源。
- 5、学生要有安全防范意识，注意防火防盗。易燃易爆物品不准带入实验室，实验室内禁止吸烟，要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种不安全因素。关注天气变化，尤其是强风、暴雨、雷电来临必须认真检查实验室所有门窗是否关闭完好，必要时应关闭所有设备和总电源，确保设备安全。

华南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院
地球空间信息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
二〇一六年四月